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范悅音

電話：03-3322101~7417

傳真：03-3358254

電子信箱：1005436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龜山區新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9月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08007829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08年度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簡章、108年度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海報（1080078295\_Attach01.pdf、1080078295\_Attach02.jpg）

主旨：檢送原住民族委員會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108年度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」簡章及海報各1份，請貴校協助公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08年9月2日師大進字第1081023666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測驗相關訊息如下：

（一）報名資格：不分國籍、族別、年齡、學歷，可自由選擇適合自己族語程度之等級報考。

（二）報名日期：自108年9月2日（星期一）至108年10月4日（星期五）止。

（三）測驗日期：108年12月7日（星期六）。

（四）測驗級別：初級、中級、中高級。

三、相關測驗資訊可至108年度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網站查詢下載（網址：<https://exam.sce.ntnu.edu.tw/abst>）



/)，考生服務專線：02-23219585、0800-699-566（免付費），或加入line@官方帳號（@107abst）掌握最新資訊。

四、學校教師協助完成考生團體線上報名業務者，將由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國民中小學、高中（職）、五專及二專之代辦團體報名學校行政費，每協助一名考生完成報名補助新臺幣50元整（若有疑問可洽詢前開考生服務專線）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

